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区教委安稳科			
项目名称	校园保安经费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2800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280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校园保安于2010年5月建立，隶属于长寿保安公司人力防范部，在区教委安稳科、区公安局校保支队的指导下开展校园保安工作，校园保安人员由学校、辖区派出所、保安公司三方共同管理。学校安稳办具体负责校园保安的日常管理工作。目前共配置有校园保安709人，主要为全区156所中小学及幼儿园提供安保服务：</p> <p>1. 公办学校财政100%。民办普惠学校财政80%；</p> <p>2. 2024年财政承担部分671.4人（其中521人为财政全额承担，188人为财政承担80%），人均工资五险管理费等4078.33元/月，预计：3285.83万元。</p> <p>3. 其中五险是按4118元为基数核算，709人为2023年9月10日核配人数。</p>					
立项依据	<p>1. 《重庆市公安局、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完善校园新型警务体制建设的通知》渝公发[2010]480号；</p> <p>2. 《重庆市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重庆市教育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小学幼儿园安保工作的通知》渝教办[2012]116号；</p> <p>3. 《重庆市长寿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重庆市长寿区财政局、重庆市长寿区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卫工作的通知》长教发[2013]45号等文件。</p>					
当年绩效目标	<p>1. 为709名人员提供了就业岗位，解决了部分困难家庭及下岗职工家庭的部分生活经济来源；</p> <p>2. 为全区156所校园提供安全保卫服务，保障了全区校园和7万余名师生的人身及财产安全。</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校园保安人数	=	709	人	30	是
	服务学校数	=	156	所	10	是
	保安服务质量达标率	≥	95	%	10	否
	及时支付保安工资率	=	100	%	10	是
	为保安提供工作待遇	=	2800	万元	10	否
	受益师生数	≥	7.5	万人	10	否
	确保全年校园安全	=	100	%	10	否

联系人：张炜

联系电话：40240088

##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寿区各公办义教学校			
项目名称	困难群体课后服务补助费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320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32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1年秋季起，中小学课后服务全面推进。中小学建档立卡脱贫、残疾、农村低保、农村特困分散供养、边缘易致贫儿童、享受资助的其他贫困儿童，其课后服务实行免费，费用由区财政保障。					
立项依据	根据区教委、发改委、财政局、人社局制发的《印发〈关于开展义务教育课后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教发〔2021〕166号）文件要求，“要对脱贫户子女和低保家庭学生等困难群体实行免费，由区财政保障经费”。					
当年绩效目标	让六类困难家庭儿童全部免费享受课后服务，预计资金320万元。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覆盖学校所数	=	49	所	25	是
	延时服务受助标准	=	110	元/月	10	否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	是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	=	320	万元	20	是
	受助学生完成学业率	=	100	%	15	否

联系人： 邓波

联系电话：40240990

##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区教委建安中心			
项目名称	长效维修经费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1500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150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区学校2024年校舍维修、线路改造、运动场维修及门窗更换等。					
立项依据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14]42号）					
当年绩效目标	对学校存在安全的校舍、场地、门窗等进行全面维修，确保学校的正常教学秩序和师生的安全，从而达到学校标准化建设和均衡教育的需要。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校舍改造	=	3500	平方米	15	是
	门窗更换	=	500	平方米	15	是
	工程质量合格率	=	100	%	15	是
	项目完工率	≥	90	%	15	否
	受益学生人数	≥	6800	人	15	否
	项目环保达标率	=	100	%	15	否

联系人：王华

联系电话：40233321

##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寿区公民办幼儿园			
项目名称	贫困幼儿资助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188.592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188.592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区财政局、区教委《关于进一步做好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工作的通知》（长财政行发〔2018〕295号文件要求,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含建卡）入园免收保教费和生活费，区财政按保教费1500元/人年，生活费660元补助给幼儿园，其中：村点校附属幼儿班按保教费3500元/人年，生活费按1300元/人年补助（从2023年秋季起执行）。按2023年春季贫困资助幼儿数据测算，金额约188.592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区财政局、区教委《关于进一步做好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工作的通知》（长财政行发〔2018〕295号。					
当年绩效目标	1. 让村点校附属幼儿班实现免费入园，资助资金80.16万元；2. 让除村点校附属幼儿班以外的幼儿园贫困幼儿享受资助，资助金额108.43万元；3. 建档立卡户子女100%享受该项资助；4. 缓解受助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资助学生人数	≥	670	人	20	是
	按标准发放率	=	100	%	20	否
	资助及时率	=	100	%	20	是
	缓解贫困家庭负担	≥	188.592	万元	20	是
	贫困家庭子女接受资助率	=	100	%	10	否

联系人：胡德超

联系电话：40889756

##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寿区各公办义教学校			
项目名称	义教非寄宿贫困生生活补助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94.6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94.6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区财政局、区扶贫办关于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工作的通知》（长教发〔2020〕41号）文件要求，小学每生每年500元（250元/人期），初中每生每年625元（312.5元/人期），按2023年春期人数预算，共计约94.6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区财政局、区扶贫办关于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工作的通知》（长教发〔2020〕41号）。					
当年绩效目标	1. 为义教非寄宿贫困生提供生活补助资金94.6万元；2. 为受助学生提供标准的住宿及伙食；3. 缓解受助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资助学生人数	≥	1800	人	20	是
	按标准发放率	=	100	%	20	否
	资助及时率	=	100	%	20	是
	缓解贫困家庭负担	≥	94.6	万元	20	是
	贫困家庭子女接受资助率	=	100	%	10	否

联系人：胡德超

联系电话：40889756

##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寿区各公办义教学校			
项目名称	义教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125.15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125.15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区财政局、区扶贫办关于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工作的通知》（长教发〔2020〕41号）文件要求，小学每生每年1000元（500元/人/期），初中每生每年1250元（625元/人/期）。根据2023年春季资助人数预算，共计约125.15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区财政局、区扶贫办关于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工作的通知》（长教发〔2020〕41号）。					
当年绩效目标	1. 为义教贫困寄宿生提供生活补助共计125.15万元；2. 有效缓解贫困家庭负担；3. 确保贫困家庭学生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学业。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资助学生人数	≥	1300	人	20	是
	按标准发放率	=	100	%	20	否
	资助及时率	=	100	%	20	是
	缓解贫困家庭负担	≥	125.15	万元	20	是
	贫困家庭子女接受资助率	=	100	%	10	否

联系人： 胡德超

联系电话： 40889756

表十一

##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寿区各高中学校			
项目名称	高中国家助学金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496.9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496.9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根据《市财政局、市教委关于印发重庆市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实施方案的通知》（渝财教〔2010〕252号）文件和《区财政局区教委关于印发普通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长财行发[2019]257号）精神，家庭经济特别困难学生（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生、特困供养学生、孤残学生、烈士子女、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每生每学年3000元，一般贫困学生（因病因灾等其他特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每生每学年2000元。根据2023年春期人数预算，共计约496.9万元。					
立项依据	1.《市财政局、市教委关于印发重庆市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实施方案的通知》（渝财教〔2010〕252号）；2.《市财政局、市教委关于印发重庆市普通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渝财教〔2018〕140号）；3.《区财政局区教委关于印发普通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长财行发[2019]257号）					
当年绩效目标	1.为8个高中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资金496.9万元；2.有效缓解贫困家庭负担。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资助学生人数	≥	1970	人	20	是
	按标准发放率	=	100	%	10	否
	涉及学校	=	8	所	10	否
	资助及时率	=	100	%	20	是
	缓解贫困家庭负担	=	496.9	万元	20	是
	贫困家庭子女接受资助率	=	100	%	10	否

联系人：李银勇

联系电话：40244099

##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寿区各高中学校			
项目名称	高中建卡贫困户等免教科书费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22.88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22.88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市教委、市财政局、市扶贫办关于高中阶段建卡贫困户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的通知》（渝教财函〔2017〕162号）和《市教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对全市高中阶段在校城乡低保对象和城乡特困人员免费提供教科书的通知》（渝教发〔2019〕5号）文件要求凡在我区就读的高中建卡贫困户、城乡低保和特困救助学生，每生免高中教科书费400元/年。根据2023年春季人数预算，约需要经费22.88万元。					
立项依据	1.《市教委、市财政局、市扶贫办关于高中阶段建卡贫困户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的通知》（渝教财函〔2017〕162号）；2.《市教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对全市高中阶段在校城乡低保对象和城乡特困人员免费提供教科书的通知》（渝教发〔2019〕5号）。					
当年绩效目标	1.为8个高中建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免费教科书资金22.88万元；2.有效缓解贫困家庭负担；3.确保贫困家庭学生完成高中阶段学业。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资助学生人数	≥	572	人	20	是
	按标准发放率	=	100	%	10	否
	涉及学校	=	8	所	10	否
	资助及时率	=	100	%	20	是
	缓解贫困家庭负担	≥	22.88	万元	20	是
	贫困家庭子女接受资助率	=	100	%	10	否

联系人：李银勇

联系电话：40244099

##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寿区各高中学校			
项目名称	高中建卡贫困户等免学费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83.7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83.7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市财政局、市教委、市扶贫办、市民政局、市残联关于进一步完善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费政策的通知》（渝财教〔2016〕198号）文件要求，凡在我区就读高中建卡贫困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减免其所在高中学校的学费，根据2023年春季人数预算，共计约83.7万元。					
立项依据	《市财政局、市教委、市扶贫办、市民政局、市残联关于进一步完善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费政策的通知》（渝财教〔2016〕198号）。					
当年绩效目标	1. 为8所高中建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收学费资金83.7万元；2. 有效缓解贫困家庭负担；3. 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高中阶段学业。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涉及学校	=	8	所	20	是
	按标准发放率	=	100	%	20	否
	资助及时率	=	100	%	20	是
	缓解贫困家庭负担	≥	83.7	万元	20	是
	贫困家庭子女接受资助率	=	100	%	10	否

联系人：李银勇

联系电话：40244099

##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寿区各相关中职学校			
项目名称	中职免学费、助学金和住宿费资助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1152.75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1152.75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市财政局、市教委《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职学生资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教[2020]203号）文件。中职免学费2000元/人年；免住宿费500元/人年；助学金建卡贫困户3000元/人年，一般困难2000元/人年。根据2023年春期人数预算，约需要经费1152.75万元。					
立项依据	1.《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完善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学生资助政策的通知》（渝办发〔2012〕248号）；2.《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渝财教〔2011〕33号）；3.《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调整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住宿费资助政策的通知》（渝财教〔2016〕199号）					
当年绩效目标	1.为中职学生提供免学费、为家庭经济困难中职学生提供免住宿费、助学金资金合计1152.75万元；2.有效缓解贫困家庭负担；3.确保贫困家庭学生完成中职阶段学业；4.建档立卡贫困户100%享受改资助项目。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资助学生人数	≥	6220	人	20	是
	免学费执行率	=	100	%	5	否
	免住宿费执行率	=	100	%	5	否
	建卡贫困户助学金执行率	=	100	%	5	否
	一般困难助学金执行率	=	100	%	5	否
	资助及时率	=	100	%	15	是
	缓解贫困家庭负担	=	1152.75	万元	25	是
	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接受资助率	=	100	%	10	否

联系人：张朝阳

联系电话：40889756

表十一

##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寿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大学生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财政贴息和风险补偿金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60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6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风险补偿金按当年贷款实际发生额的15%确定，其中考入市属高校在本市范围就读的学生，风险补偿金由中央和地方各按50%的比例分担，地方承担部分由市与区县财政按8:2的比例分担；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学生在校期间的贷款利息全部由财政承担，其中考入市属高校在本市范围就读的学生，其贴息资金全部由地方承担，市与区县两级财政按8:2的比例分担。根据国家开发银行重庆市分行系统结算。					
立项依据	根据市财政局、市教委和市银监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管理办法的通知》（渝财教〔2009〕45号）文件。					
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2024年及以前助学贷款的风险补偿金20万元和财政贴息40万元。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资助学生人数	≥	2000	人	25	是
	涉及街道镇	=	19	个	20	是
	资助及时率	=	100	%	10	否
	缓解贫困家庭负担	=	60	万元	25	是
	贫困家庭子女受助率	=	100	%	10	否

联系人：李银勇

联系电话：40244099

表十一

##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区教委计财科			
项目名称	补助重庆市远恒佳学校生均事业费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1000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100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重庆市长寿区政府与重庆远恒佳学校签署的协议规定，将“原协议”第四条（二）项8小项内容变更为：甲方财政部门以乙方项目学校（重庆市远恒佳学校）实际在读在籍学生为基数，以长寿区上年小学、初中、高中生均教育事业费（即生均办学经费）标准的80%为标准分别计算，在长寿区财政局生均教育事业费统计数据形成后一个月内一次性（按年度）支付给乙方项目学校，作为对乙方项目学校的奖励和扶持。新标准自2023年执行，暂定五年，原则上2023年扶持资金不超过650万，2024、2025年每年扶持资金不超过1000万，2026年扶持资金不超过2000万，2027年扶持资金不超过3000万。					
立项依据	重庆市长寿区政府与重庆远恒佳学校签署的协议					
当年绩效目标	生均教育事业费统计数据形成后一个月内一次性（按年度）支付给乙方项目学校，作为对乙方项目学校的奖励和扶持。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补助小学生人数	≥	164	人	15	是
	补助初中生人数	≥	90	人	15	是
	补助高中生人数	≥	701	人	15	是
	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否
	缓解远恒佳生学校经济负担	=	1000	万元	25	是
	提供学位个数	≥	955	个	10	否

联系人：张艳秋

联系电话：40244169

## 长寿区2024年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区教委计财科			
项目名称	新建学校设施设备采购及抢险排危、应急项目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1085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1085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1. 2024年古镇二小、古镇中学、桃花溪中学、阳鹤小学等学校，需购置设施设备以满足教育教学活动的开展，故安排相关采购经费以完成新建学的设施设备采购。</p> <p>2. 用于教育系统抢险排危及应急项目经费，教育系统点多面广，主要用于应急及突发事件处理的工作经费。</p>					
立项依据	<p>根据《重庆市长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新建长寿区古镇二小项目立项的批复》（长发改投〔2018〕35号）《重庆市长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新建长寿区古镇初级中学项目立项的批复》（长发改投〔2018〕36号）、《重庆市长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桃花溪初级中学新建项目立项的批复》（长发改投〔2018〕395号）、《重庆市长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寿区阳鹤山小学新建项目立项的批复》（长发改投〔2020〕60号）文件精神</p>					
当年绩效目标	<p>1. 2024年古镇二小、古镇中学、桃花溪中学、阳鹤小学等学校，需购置设施设备以满足教育教学活动的开展，故安排相关采购经费以完成新建学的设施设备采购。</p> <p>2. 用于教育系统抢险排危及应急项目经费，教育系统点多面广，主要用于应急及突发事件处理的工作经费。</p>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新建学校设施设备采购所数	=	4	所	10	否
	设施设备采购数量	≥	20000	个(台、套、件、辆)	15	是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否
	设施设备采购安装及时性	=	100	%	20	是
	项目采购金额	<	1085	万元	25	是
	学校办学条件改善情况		好		10	否

联系人：张艳秋

联系电话：40244169

表十二

## 长寿区2024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重庆市长寿区教育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寿区各公办义教学校			
项目名称	义教非寄宿建卡贫困生生活补助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总资金额	81.74	上级补助				
		区级资金	81.74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指标单位	分值(90分)	是否核心
	资助学生人数	≥	656	人	25	是
	按标准发放率	=	100	%	20	否
	为受助学生提供标准的伙食补助	=	100	%	5	否
	全年为受助学生提供伙食补助	=	1	年	5	否
	缓解受助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	81.74	万元	20	是
	受助学生完成学业率	=	100	%	15	是

联系人： 谭斌

联系电话： 40244289